

有人下三四根钓竿,有人直接网捞 游龙湖的鱼儿“很受伤”

神农公园管理处:园内不允许垂钓,鱼儿可抑制水草生长,保持水质

本报讯(见习记者 廖智勇)最近,一些在神农公园游龙湖边休闲散步的市民发现,经常有人拿着钓竿在湖边钓鱼,还有商贩售卖网兜。

“公园里可以垂钓吗?”许多游客不禁发出了疑问。



▲家长带着孩子用网捞鱼 见习记者 廖智勇 摄

现场

有人一上午钓上小半桶
有家长带着孩子直接用网捞

市民王阿姨常来神农公园晨练,她告诉记者,经常能看到有人来钓鱼。垂钓者有大人也有小孩,有经验的一上午就能钓上小半桶鱼儿。天气好的时候,围着湖边走一圈能碰见二三十个垂钓者。“都是些小鱼,甚至是鱼苗,我看着都可惜。”

在湖心亭附近,一名垂钓者插了三四根钓竿。他说:“我在这里钓鱼就是为了练技术,等我练好了,再去湘江钓。”

游龙湖水浅的湖畔,有很多地方并没有设置围栏,一些家长带着孩子在捞鱼。旁边有商贩专门出售网兜和简易钓竿,常有家长带着孩子光顾。

对此,围着湖边骑行的孙同学套用了一句流行语:“那些钓鱼、捞鱼的朋友,我劝你们善良。”

公园管理处

经常劝导但无效,警示牌被毁
鱼苗往还还没成熟就被捞走

神农公园管理处主任唐中译告诉记者,按照公园管理规定,游龙湖是不允许垂钓的。游龙湖如今已经形成了独立的生态系统,湖中的物种以白鲢、花鲢和鲫鱼为主,基本上都是吃水草或浮游生物鱼类。正是因为有这些鱼类的存在,湖中的水草才不至于疯狂生长,水质才能常年保持清澈。

由于游客违规垂钓,游龙湖每年都要损失不少游鱼。而为了保持湖中的生态平衡,神农公园管理处每年都要往湖中投放几千尾鱼苗。可往往鱼苗还没有成熟,就被游客钓走或捞走,非常可惜。

“公园管理处对这些垂钓爱好者已经劝导过多次,但他们屡教不改,还擅自毁坏湖边‘禁止钓鱼’的警示牌。”唐中译说,天气回暖,公园游客增多,管理处也会加派人手沿湖巡查和劝导。他呼吁市民文明游园,不要打扰湖里的小生灵。

敲诈勒索、寻衅滋事、殴打他人……

一恶势力团伙覆灭,首恶判2年10个月

本报讯(记者 贺天鸿)近日,荷塘区法院对一起恶势力犯罪团伙案进行了一审判决。首要分子付某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2年10个月,并处罚金5000元。

多次入狱不知悔改,出狱后组织恶势力团伙

现年33岁的付某是渌口区人,他曾先后因为诈骗罪、抢劫罪,被市中级人民法院、芦淞区法院3次判刑入狱。可出狱后,他并未有任何悔改,反而在云龙示范区组织了一个恶势力犯罪团伙为非作歹。

经法院审理查明,2016年以来,以付某为首

要分子,肖某(在逃)、于某、杨某等人为固定成员的恶势力犯罪团伙,长期纠集在一起。他们采取滋扰、恐吓、殴打等手段,在云龙示范区等地多次实施敲诈勒索、寻衅滋事、阻工造势、毁坏他人财物等违法犯罪活动,严重扰乱了当地经济生活秩序,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。

为便于敲诈勒索,在他人家门口放花圈

2016年,云龙示范区职教城某工地因与当地村民有纠纷,遭到了当地村民阻工。为处理阻工,施工方找到受害人言某,让言某找些人来撑场面。于是,言某联系了付某,付某则带着于某、杨某等人到工地为施工方“助威造势”。之后,付某等人又帮助言某向他人软暴力收账。同年12月22日,付某和团伙成员帮言某软暴力收账未果后,被派出所训诫。

付某向言某索要好处费3800元,但言某没有支付。付某便纠集团伙成员,将言某强行押上车控制,并威胁言某付钱。言某迫于压力,向

老伴滚落床下,他却无能为力 凌晨3点,85岁爹爹报警求助

本报讯(记者 李卉 通讯员 魏天宇)4月16日凌晨3点多,芦淞警方接到85岁周爹爹的紧急求助:老伴滚到床下,他怎么也抱不上床。

周爹爹介绍,老伴因病已经瘫痪十余年,白天有保姆帮忙照顾,因为房子较小,晚上保姆不会住在家里,只有老两口做伴。16日凌晨,周爹爹发现老伴不慎从床上滚落到了床下,他赶紧下床搀扶。但他年纪大了,力气不够,忙活了近一个小时,想了不少办法,始终没法将老伴抱上床去。由于孩子的住地较远,老人于是想到了报警求助。

“老人当时比较着急,讲话也含糊不清,根据老人提供的地址,我们找了很久。”处警民警介绍,他们一边安慰老人,一边寻找老人的住处,心里非常焦急。

老人报警说家住芦淞区政华嘉园对面的小区,但政华嘉园对面有好几个小区,民警只能打着手电筒一个个寻找。当找到其中一个小区时,呼救声隐约传来,民警终于寻声找到了正确地点。

“我们赶紧将她抱上床,提出要送老人到医院检查,但周爹爹表示不用。”民警说,天亮后,他们又联络了周爹爹的儿子,通报了先前的情况并沟通了照顾老人的相关事宜。周爹爹的儿子表示,发生这样的事情,他感到很内疚,以后会多陪伴照顾老人,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。

为给妻子止痛 他竟私种48株罂粟 民警依法全部铲除销毁



▲民警现场清点罂粟,并带回销毁 通讯员供图

本报讯(记者 肖蓉 通讯员 欧阳延东)罂粟作为世界三大毒品原植物之一,在我国严禁私种,然而茶陵一六旬老伯却偷偷种了48株。近日,茶陵县公安局禁毒大队接到举报后,依法将该批罂粟全部铲除。

4月15日,茶陵县公安局禁毒大队接到匿名举报,称思聪街道某村有村民非法种植罂粟。民警随即对该区域展开地毯式寻查。最终,民警在六旬老伯段某某家的菜园里发现了这批私种的罂粟,立即依法将它们铲除。经清点,段某某种植的罂粟共有48株,全部被民警带回并销毁。

经审讯,嫌疑人段某某对自己种植罂粟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。他交代,妻子患有严重的腰椎病,疼痛难忍。他听说罂粟籽冲水喝可以镇痛,于是抱着侥幸心理在自家菜园里种植。

经民警批评教育,段某某对自己的违法行为深感后悔,表示以后决不再种。因其主动配合铲除罂粟,公安机关依法对段某某做出了罚款500元的决定。

这不是私家菜园,是公共绿化带!

金色荷塘小区种菜“发烧友”遭投诉,职能部门将介入处理

听民意 解民忧
市长热线 12345

前两天,荷塘区金色荷塘小区数名居民分别拨打市长热线和晚报热线28829110反映:有邻居在小区绿化带种菜,还有人跟风毁绿种菜。如果得不到及时制止,会有更多人效仿,影响大家的正常生活。



▲金色荷塘小区,有居民将房前屋后绿化带开垦成了菜园 记者 陈驰 摄

记者 陈驰 核实

前天,记者与市长热线督办员来到该小区,小区10栋和18栋附近,种菜现象比较突出。10栋后面,甚至有居民围着山体种菜,使得山体出现滑坡的情况。在18栋、前坪的草皮被人开垦成七八块菜地,甚至还有农家肥。

在走访调查中,记者了解到,最近几年,该小区种菜之风越来越红火,有的是看到邻居种,自己也跟风毁绿种菜。在现场,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住户告诉记者,他们对小区里这些种菜“发烧友”非常不满,“既破坏小区整体面貌,也影响了环境。”

小区的中房物业项目经理徐燕平拿出整改通知告诉记者,这几年,业主毁绿

种菜的现象确实越来越严重,物业公司通过上门劝、下整改通知等方式,做了大量工作,但收效甚微。目前,在物业人员和社区工作人员的劝阻下,12栋的居民表示放弃种菜。不过,其他栋部分的“种菜户”依旧我行我素。

荷塘区物业服务指导中心工作人员凌胜表示,因物业和社区做工作没有效果,只好联系城管部门介入处理,争取这几天就处理到位。物业公司应加强管理,对此类违法违规现象做到早发现、早制止、早报告。

该小区物业负责人承诺,在城管执法人员清理这些菜地之后,他们将在这些地方重新种上草皮,恢复绿化,以避免种菜现象反弹。

拔牙后脸颊疼痛难忍 牙“种”不了,余款拖着没退 记者介入,昨已办好退款手续

4月15日,市民漆先生拨打晚报新闻热线28829110反映:今年3月19日,我向株洲市优伢仕口腔医院提出退还我岳母未产生的医疗费用,医院工作人员回复可以退款,但是到现在还没有退钱。

见习记者 陈佳辉 核实

据漆先生介绍,去年11月31日,他的岳母夏女士在株洲市优伢仕口腔医院就诊。拍片后,医生对夏女士的病情进行评估,为她设计了拔牙、根管、做冠、种牙的一套流程,前后总收费约为19000元。

然而,夏女士在做完拔牙后,出现脸颊左右侧疼痛的问题。漆先生告诉记者:“我岳母此前没有任何牙齿疼痛史。”拔牙半个月后,漆先生陪同夏女士前往优伢仕口腔医院复查,并告知医生,夏女士脸颊

左右侧持续疼痛的问题已经严重影响到了生活。医生为夏女士打了封闭,做了根管治疗,并表示没有更好的治疗方案。

今年2月,漆先生带夏女士前往中南大学湘雅医院就诊,医生诊断夏女士为“颌关节紊乱”,不建议再做治疗,建议保养为主。于是,漆先生和夏女士决定不在优伢仕口腔医院进行后续治疗。3月19日,漆先生向优伢仕口腔医院提出退还夏女士未产生的医疗费用(做冠、种牙部分),一共17100元。医院工作人员回复可以退款,却一直没有退钱。

4月15日下午,记者陪同漆先生和夏女士前往优伢仕口腔医院。医院工作人员看到漆先生带来的湘雅医院的治疗报告后,表示可以退款。随后,工作人员为漆先生办理了退款手续。

记者跑腿
=28829110

惊险! 大货车溜行撞上居民楼 尴尬! 车主无力赔偿挪不了车

前天,宋先生拨打晚报新闻热线28829110反映:3月2日中午,我刚回到家,就接到一个电话,说我停在新湘路上的大货车沿着下坡路段,撞上了芙蓉小区的居民楼。接到电话后,我一下子就懵了,事后与居民楼的住户、保险公司等方面协商赔偿,更是一波三折。

见习记者 陈佳辉 核实

大货车撞上小区居民楼

4月14日,记者赶到新湘路的下坡路段的事故现场,只见一辆红色货车冲破了路边的红砖矮墙,车头撞到了小区居民楼的防盗网,前轮卡在矮墙与居民楼之间。从低处往上看,矮墙下是护坡,与居民楼有一定的间隔。

据芙蓉小区的住户周先生介绍,事情发生在3月2日11点半左右,他和妻子在客厅看电视,孩子在卧室上网课。事故发生后,他赶紧跑到孩子房间,确定孩子没事。接着,他走出小区大门,发现肇事的挡风玻璃碎了,车上没有司机。在车身上找到车主的手机号,就打电话联系上了车主。随后,周先生向交警队报了警。

事发当天,经交警支队荷塘大队鉴定,车主宋先生撞坏了芙蓉小区的围墙以及两户住户的防盗网、雨棚、空调等物件,还有一些电力设施,需要赔偿损失。

对于此事,车主宋先生表示,当天他将自己的红色大货车停在新湘路一个电线杆旁,关好电源、锁好车门,就回家了,不料车子溜溜。

多方协商赔偿一波三折

几天后,车主宋先生、宋先生货车的保险公司、芙蓉小区两户住户、建华水电安装有限公司一起协商事故的赔偿问题。然而,大家在赔偿金额的问题上没有达成一致意见。

3月底,物价定损报告出来了。4月初,大家约定再次协商赔偿的事情。可是,宋先生凑不够赔偿金,此次协商又失败了。

协商赔款一波三折,宋先生的大货车只能卡在围墙与住楼之间,迟迟没有解决。

4月14日下午,宋先生告诉记者,他一筹不够那么多钱,“希望保险公司可以垫付一部分,先把事情解决。”

对此,保险公司的工作人员表示,宋先生没有从业资格,按照商业保险条款,保险公司可以拒赔。有关宋先生事故的报告已经交上去了,“现在要走流程、等答复。”

至于保险公司垫付赔偿金一事,工作人员说,按照条款,需要宋先生先赔偿,保险公司才能赔钱给宋先生。如果公司批准赔付宋先生,他们可以尽量想办法,比如通过中间方来解决垫付赔偿金的问题,帮助宋先生减少损失,也确保芙蓉小区住户一方可以得到赔偿。



▲大货车撞上居民楼,前轮卡在矮墙与居民楼之间 见习记者 陈佳辉 摄